**厦门大学管理学院2015年港澳台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选拔办法**

厦门大学工商管理学科历史悠久，早在厦门大学创建之初就成立了商学部。如今的管理学院已经发展成为中国最具竞争力的十大商学院之一。在2003年全国工商管理一级学科的评估中，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位列第三。2007年，厦门大学工商管理学科被教育部评为全国首批五个“工商管理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之一。2013年教育部学科评估，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一级学科在参评高校中位列全国第三。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现提供完整的管理学本科、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在会计学、企业管理、财务学、市场营销学、技术经济及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旅游管理等7个专业设有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授权点，工商管理和管理科学与工程2个一级学科均设有博士后流动站。拥有会计学科中唯一的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并建立了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这是中国财务管理与会计学科中唯一的一个“985工程”二期的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是中国大陆第一所提供会计博士学位教育的院校，历史上培养了中国近1/3的会计学博士。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毕业生中有将近1/2从事财务、会计和金融工作，被誉为中国“CFO的黄埔军校”。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具有悠久的国际化办学的历史。目前学院与美国西北大学等超过50所世界一流大学具有稳定、常态化的国际交流和国际合作。学院还分别在2011年和2013年以优异成绩通过AMBA和EQUIS商学院国际认证。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也是中国大陆与台湾地区大学交流最为频繁的商学院之一。

学院现有专职教师143名，其中教授56名，副教授55名，博士生导师（含兼职博导）39名，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89%，2/3以上的教师曾在美国、加拿大等地留学、进修或从事过研究工作。学院近5年来，共出版著作及教材100多部，在国内外权威和核心等刊物上发表论文1004余篇,其中SSCI论文37篇，SCI论文21篇，国际A类论文5篇和国际B类论文15篇，获国家、省、部委级教学科研奖励59项，承担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159项，到位科研经费10997.34万元。

现有在校本科生1368名，硕士研究生2500多名，博士研究生170多名，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31名，累计已出站60多人。

一直以来，管理学院师生秉承厦门大学“自强不息、止于至善”的校训，致力于建设理论研究和面向企业应用并重的研究型学院，注重启发学生的科学思维和创新精神，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形成勤奋好学，勤于思索，理论联系实际、勇于实践的良好学风，毕业生就业率高，发展潜力大，深受社会各界欢迎。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2015年招收台湾、香港、澳门博士生全面实行“申请-考核制”，录取方式的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一、申请资格**

1. 持有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香港、澳门考生或持有“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台湾考生。

2. 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

3. 品德良好、身体健康。

4. 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5. 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六级或托福90分以上或雅思7分以上或WSK PET5 60分以上（在境外取得本科或硕士学位的考生免除此项）。

6. 修读课程要求：本科或硕士阶段须修读过《高等数学》、《数学分析》、《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中的至少一门课程。

**二、招生类别**

自费全日制博士研究生、自费非全日制（兼读）博士研究生。

自费全日制和自费非全日制（兼读）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方案、课程设置、课程授课时间安排、论文要求、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一致。

自费全日制学生为全脱产学习，可以申请教育部、福建省政府和宝钢教育基金会为全日制港澳台学生设立的奖学金。

**三、学制和在学年限（含休学、保留学籍）**

学制4年。在校年限3 — 7年（含休学），在校年限是指学生学籍在校的年限。有能力提前完成学业、符合毕业条件的博士生可按我校的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四、招生专业**

参见“厦门大学2015年港澳台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http://zs.xmu.edu.cn](http://zsb.xmu.edu.cn/)）。

**五、报名程序**

1.**报名时间**：2014年11月20日至12月19日

**2.报名地点：**

①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8945819，图文传真：(010)68945112

②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69号，邮政编码：510631

电话：(020)38627813，图文传真：(020)38627826

③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83号联合出版大厦14楼

电话：(00852)28936355，图文传真：(00852)28345519

④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

地址：澳门罗利基博士大马路614A -640号龙城大厦

电话: (00853)28345403，图文传真：(00853)28701076。

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大学生中心

地址：澳门何兰园68-B号华昌大厦地下B座

电话：(00853)28563533, 图文传真：(00853)28563722

**3.报名手续**

（1）报名时考生须提交报名点的资料：

1)本人居住地身份证件副本（香港、澳门考生持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考生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香港、澳门、台湾人士攻读内地（祖国大陆）招生单位硕士/博士学位申请表》；

3)近期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二寸照片两张；

4)硕士学位证书副本或同等学力文凭副本，应届毕业生须提交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预毕业证明。（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的，报考点或我校有要求的，应到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持预毕业证明者报考者须在开学报到前提交最高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将被取消。）；

5)攻读硕士学位的成绩单；

6)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7)体格检查报告；

注：以上为教育部规定的基本报名资料，请考生邮寄到指定报考点。

**（2）报名时需提交给学院的补充材料：**

1）本科阶段学位证书和成绩单；

2）考生个人陈述：每位考生须提交一份 3000 字以内最能全面反映个人特质的个人陈述。至少包括：学习和科研经历、经验、科研特长、突出能力等；硕士论文工作创新点描述；列出两位以上的意向主导师。

3）研究计划：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不少于3000字。

4）硕士毕业论文（考生面试结束，可以取回），应届毕业生可以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以及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等，不超过3件。

注：提交学院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2015年2月27日（以寄出当日邮戳为准）。邮寄地址（或直接来院提交）：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嘉庚二号楼309室）曹老师邮编 361005 （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港澳台博士生申请-考核制补充资料”）

**4.厦门大学代码：10384**

所提交材料不退还。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即使已被录取，也将取消博士录取资格，已入学者退学处理。

**六、申请资格审查**

考生的报名资料通过报考点和招生办的资格审查后，将送学院进行学术审查。院系专家组对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所体现的专业基础、学术背景、科研经历及成果、英语水平、专家推荐情况、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等，进行认真评审。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根据评审结果确定入围考核名单，报校招生办审批后在学院网站公示。学院通知入围者参加考核。

**七、考核**

**1、考核报到时需携带资格审查材料：**

（1）硕士学位证书及硕士毕业证书原件（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若无硕士毕业证书者可免提供硕士毕业证书）；

（2）本人居住地身份证件原件（香港、澳门考生持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考生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考核内容与形式**

（1）考核主要内容为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外语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

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结构和实际动手能力等。

外语能力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听力、口语、阅读、写作能力。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重点考察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的目的、科研兴趣和态度，科研工作背景和学术研究经历，重点考查考生以往科研成果，综合评价考生的科学素养、个人品性、创新能力和培养潜力等。

（2）考核形式包括面试考核和专业课笔试两部分，满分100分。

1）笔试：考试时间2个小时，占总成绩40%；

2）面试：面试成绩（其中外语水平10%，综合素质和能力90%）占总成绩60%。考察考生的知识结构、学习动机、科研背景和学术研究经历，考核学生的外语听力、口语能力和专业外文阅读水平等，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每个面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且要指派专门的秘书做录音，笔录等。

**八、录取**

院招生领导小组坚持贯彻公平公正、择优选拔和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专家考核组评定的考核成绩，结合素质审核结果，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真正选拔出具有科研能力和创新潜质的高层次人才。

拟录取结果由院招生领导小组审批、主管副院长签字后，报校招生办审核并提交校招生领导小组审批。经校招生领导小组审批后，在校招生办和学院网站公布拟录取名单。正式录取名单以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录检通过后的结果为准。

**九、时间安排**

**1.报名时间**： 2014年11月20日至12月19日。

**2.提交管理学院补充材料**：2015年2月27日前提交补充纸质材料（以寄出当日邮戳为准）

**3.材料审核：**2015年3月下旬

**4.笔试和面试：**2015年4月中旬（具体以学院通知为准）

**十、联系方式：**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会计系石老师 0592-2186226 shiyun@xmu.edu.cn

企业管理系、财务学系、市场学系洪老师 0592-2182875 hey047[@xmu.edu.cn](mailto:wenqing@xmu.edu.cn)

管理科学系、旅游与酒店管理系曹老师 0592-2180923 caolina@xmu.edu.cn

网址：http://sm2.xmu.edu.cn/

厦门大学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86(0)592-2184792 2188888

传真：+86(0)592-2180256

网址：<http://zs.xmu.edu.cn/>E-mail：[zs@xmu.edu.cn](mailto:zs@xmu.edu.cn)  
厦门大学考试中心

联系电话：+86(0)592-2184166 传真： +86(0)592-2184117

网址：http://kszx .xmu.edu.cnE-mail: [kszx@xmu.edu.cn](mailto:kszx@xmu.edu.cn)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2014年11月